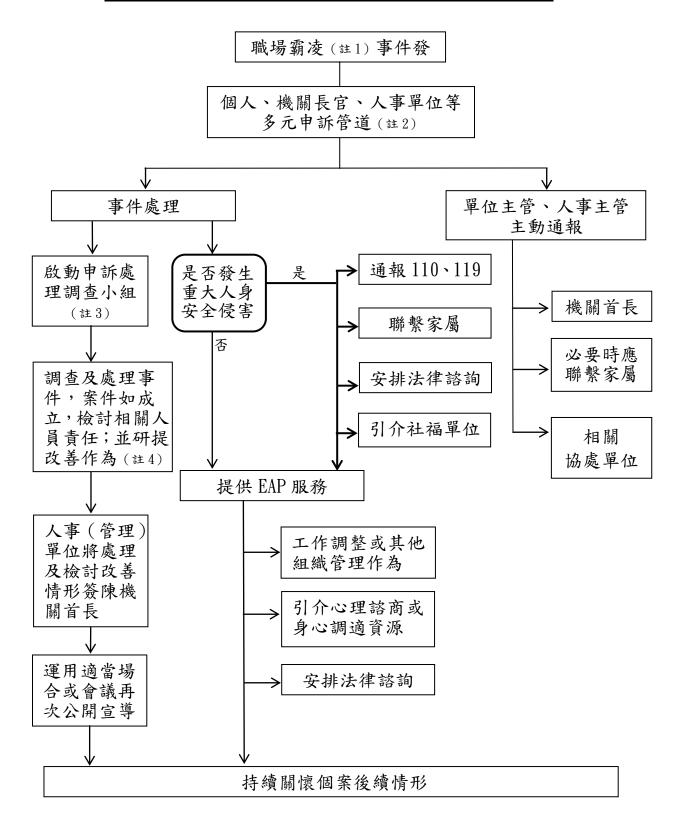
經濟部能源署員工職場霸凌處理標準作業流程圖



- 註1:職場霸凌是指在工作場所中發生的,藉由權力濫用與不公平的處罰所造成的持續性的冒犯、威脅、冷落、孤立或侮辱行為,使被霸凌者感到受挫、被威脅、羞辱、被孤立及受傷,進而折損其自信並帶來沈重的身心壓力。
- 註 2: 申訴以書面為之,須填寫申訴書,並附佐證資料。本署首長涉及職場霸凌事件者, 申訴人應向經濟部提出申訴,其處理程序依經濟部相關規定辦理。
- 註3:由本署職員中指定3人至7人組成申訴調查小組進行事實調查,必要時得進行訪談,並得邀請專家學者或公正人士協助。
- 註 4:申訴人得於作成決定前,以書面撤回其申訴;申訴一經撤回,不得就同一事由再 為申訴。